

#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强化组织领导，落实责任，建立健全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科学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

（一）完善信息公开保障机制。我局专门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加强组织协调和指导监督，完善信息公开有关管理制度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要求，规范推进主动公开工作。

（二）大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和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。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政府预决算、部门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、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、减税降费、财政收支、政府采购等信息，不断提高财政透明度。

（三）加强办事信息公开。主动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、备案事项信息及事项标准，并及时更新办事服务事项，所有

行政审批事项办理进度均可进行网上查询，全流程监控，审批结果通过网上办事大厅实时反馈，提高审批事项透明度。

（四）细化信息公开内容。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和预算公开的要求，及时公开直达资金相关信息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全力做好直达资金常态化监督工作，确保资金快速直达、尽快见效。

（五）深入解读重要政策措施。2020年，我局对《番禺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》《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废止<广州市番禺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>（番财（2017）44号的通知》《番禺区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分别以视频、音频、图解等方式发布解读材料，对文件进行细致、翔实的解读。

（六）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

2020年，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7项，申请内容以财政业务信息为主，已全部按规定答复完成，暂未收到相关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5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6	0	0	0	0	0	6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本年度收到的信息公开申请中，有近一半为对有关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开申请，大部分数据已经通过网络主动公开。下一步，我局将加大对主动公开信息的解释说明工作，降低公民对财政公开数据的使用难度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